

原 序

将近一年前，我为了纂修路易十四史，去王室图书馆搜集资料，偶然见到一本题为《达达尼昂回忆录》的书。这本书是在阿姆斯特丹红石书社排印的。当年法国的作家若想讲真话，而又不去巴士底狱或长或短地呆一段时间，大多数都把自己的作品送到荷兰京城去出版。我被这本书的题目吸引住了，便把它带回家，贪婪地读了一遍，当然是得到馆长先生许可的。

我无意在这里对这部奇书进行剖析，而把这个工作留给我那些爱好时代画卷的读者去做。他们从这部书里，将看到堪称大手笔描摹的人物肖像；这些人物肖像虽然往往画在军营的门上或小酒店的墙上，但读者从中还是可以认出一些与昂克蒂尔^①先生的历史著作中同样逼真的人物，诸如路易十三、安娜·奥地利、黎塞留、马萨林以及当时大多数廷臣的形象。

不过，正如大家知道的，能够在作家变幻莫测的头脑里产生强烈印象的东西，并不总是能给广大读者留下深刻印象。然而，当我们像其他人可能会欣赏的那样去欣赏我们提到的细节时，我们最关心的无疑是在我们之前谁也不曾留心过的事情。

达达尼昂记述，他头一次谒见国王火枪队的队长特雷维尔先生，请求接受他加入这支久负盛名的火枪队时，在候见室里见到三个年轻人。他们都是该队的火枪手，分别姓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

说实话，一看到这三个陌生的姓氏，我们都感到奇怪，立刻

^① 法国十八世纪的一位历史学家。

想到它们都是化名。倘若不是那三个化名者由于心血来潮，心情不好，或时运不佳，才在穿上朴素的火枪队队服那天自己选择的，那就是达达尼昂借以隐匿了几个很有名望的姓氏。

这三个不寻常的姓氏引起了我们强烈的好奇。从那时起，我们便不停地从今人的著作中去寻找它们的踪迹。

我们仅仅为达到这个目的而查阅的书目，就足可刊载整整一个专栏。这书目也许可以使人增长见识，但对我们的读者来讲，肯定索然寡味。所以我们满意地告诉他们：在我们经过大量徒劳无益的研究，已经灰心丧气，准备放弃这个工作时，却在著名而博学的友人保兰·巴黎^①的指点下，终于发现了一部对开本的手稿，其编号是四七七二还是四七七三我们记不清了，题目是：

拉费尔伯爵回忆录

——路易十三末年和路易十四初

年间法国部分大事随笔

我们把这部手稿视为最后的希望，在翻阅过程中，在第二十七页找到了阿托斯这个名字，在第二十七页找到了波托斯，在第三十一页找到了阿拉米斯。我们当时是怎样地高兴，那是不难想象的。

在历史学高度发展的时代，竟然发现了一部完全不为人知的手稿，这几乎是一个奇迹。因此我们赶紧请求允许我们把它印出来，以期将来如果不能——这是非常可能的——凭自己的著作加入法兰西学院，那么也可以凭别人的著作加入金石学院和文学院。应该说，我们的请求被爽快地接受了。我们把这些话记录在这里，就是要揭露那些心怀恶意的谎言：他们声称我们的政府很不关心文人。

不过，我们今天奉献给读者的，只是这部珍贵手稿的一部分，给它拟定了一个适当的题目，并且保证，如果第一部分像我们所

^① 保兰·巴黎(一八〇〇——一八八一)，王室图书馆馆长，法兰西学院教授，中世纪文学专家。

深信的那样取得应有的成功，那么就马上发表第二部分。

教父乃第二父亲，所以在这里我们谨提请读者注意，你读了这本书是感到有趣还是感到无聊，责任全在我们，与拉费尔伯爵毫无关系。

还是闲话少说，言归正传吧。

译 序

公元十九世纪一百年间，南濒地中海，西临大西洋，幅员只有五十多万平方公里的那块六角形的土地，曾哺育过许多世界级的文人墨客，为人类文化宝库留下了许多不朽的佳作。直至今日，不论在西方还是在东方，不论在外国还是在中国，稍有文学素养者，无一不知被誉为文学之父的雨果，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大师巴尔扎克，被冠以小说之王的莫泊桑，自然主义创作大师左拉，被称为法国近代散文典范的福楼拜，作品充满生命的活力与永恒朝气的司汤达，素有“想象与真实的奇特调和师”的都德，少有的浪漫文学才女乔治·桑，以及被公认的世界科幻小说之父凡尔纳。十九世纪的法国文坛，真可谓名流荟萃，文豪云集，可堪独领世界文学一代之风骚。但人们绝不会忘记，在那璀璨的群星之中，有一颗耀眼的明星，那就是以通俗历史小说独占鳌头的大仲马。《三剑客》就是他最优秀最著名的代表作之一。

《三剑客》是以法国国王路易十三和手握重兵、权倾朝野的首相黎塞留红衣主教的矛盾为背景，穿插群臣派系的明争暗斗，围绕宫廷里的秘史轶闻，展开了极饶趣味的故事。书中的主人公少年勇士达达尼昂，怀揣其父留给他的十五个埃居，骑一匹长毛瘦马，告别双亲，远赴巴黎，希望在同乡父执的特雷维尔为队长的国王火枪队里当一名火枪手。在队长府上，他遇上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火枪手，通过欧洲骑士风行的决斗，四人结成生死与共的知己。

其时，国王路易十三，王后安娜·奥地利，以及首相黎塞留三分国权，彼此有隙。国王对达达尼昂几次打败首相部下暗自褒奖，而首相却怀恨在心。恰逢安娜·奥地利王后的旧时情人英国

白金汉公爵对她情丝未断，王后便以金刚钻坠相赠以表怀念。主教遂利用契机构陷，向国王屡进谗言，要国王派人组织宫廷舞会，让王后配带国王送给她的那条金刚钻坠以正虚实。王后眼见舞会日期逼近，惶然无计，幸得心腹侍女波那瑟献计设法，请达达尼昂帮忙相助。达达尼昂对波那瑟一见钟情，颇相见恨晚，便不顾个人安危，满口答应，在三个朋友的全力支持下，四人分头赴英。经过一路曲折离奇的磨难，唯有达达尼昂如期抵达，向白金汉说明原委，及时索回金刚钻坠，解救了王后的燃眉之急，粉碎了红衣主教的阴谋诡计。

红衣主教黎塞留对安娜·奥地利也早已有意，但一直未获王后垂青。于是他妒火中烧，移恨于情敌白金汉公爵，利用新旧教徒的矛盾引发的法英战争，妄图除掉白金汉以解心头之恨。为达此目的，他网罗一批心腹党羽，其中最得力的亲信便是佳丽米拉迪。此女天生丽质，艳若桃李，但却两面三刀，口蜜腹剑，心狠手辣，毒如蛇蝎。达达尼昂为其美貌所动，巧构计谋，潜入内室，诱她失身。就在云雨交欢之中，达达尼昂偶然发现米拉迪肩烙一朵百合花，那是当时欧洲女子犯罪的耻辱刑迹。隐藏数年的这个机密的暴露，使她对达达尼昂恨之入骨，不共戴天，几次设陷阱暗害，但均未成功。

在以围困拉罗舍尔城为战事焦点的法英对垒中，黎塞留和白金汉各为两国披挂上阵的主帅。黎塞留暗派米拉迪赴英卧底，乘机行刺白金汉；米拉迪提出以杀死达达尼昂为交换条件。她一踏上英国的土地，即被预先得到达达尼昂通知的温特勋爵抓获，遂遭其软禁。囚禁中，她极尽卖弄风骚和花言巧语之能事，诱惑了温特勋爵的心腹看守费尔顿，后者自告奋勇救米拉迪出获，并侥幸刺死了白金汉。米拉迪在归法途中，巧进修道院，找到了受王后派人庇护的达达尼昂的情妇波那瑟，将她毒死。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四位朋友昼夜兼程，苦苦追踪，会同温特勋爵和一名刽子手，终于在利斯河畔抓到企图潜逃比利时的米

拉迪。六位仇人齐讨共诛，揭开了米拉迪的老底：原来她早已遁入空门，但她不甘青春寂寞，诱惑了一个小教士与其同居。因败坏教门清规，教士身陷囹圄，她也被刽子手——小教士的胞兄烙下了一朵百合花。教士越狱逃跑，携带米拉迪私奔他乡，刽子手因受株连入狱，替弟顶罪。在异乡，米拉迪嫌贫爱富，又抛弃了小教士，和当地一位少年拉费尔伯爵结婚，弄得后者倾家荡产又弃他而去。拉费尔伯爵恨之切切，便化名阿托斯投军，进了国王火枪队，以慰失恋受骗之苦。米拉迪逃到英国，骗取温特勋爵伯兄之爱成婚，并生有一子。但为了独占丈夫及兄弟之遗产，她又谋害了第二个丈夫。她罪恶累累，天怒人怨，当即在利斯河畔被杀正法。至此，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温特勋爵和刽子手各自都报仇雪恨，了却夙愿。

黎塞留得知心腹米拉迪遇害一事中，达达尼昂是主谋，便命亲信罗什福尔将他捉拿。达达尼昂不卑不亢，坦言相陈，明示原委。黎塞留见他视死如归，义勇无双，少年有为，深为感动，非但不加罪行诛，反而擢升其火枪队副官。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三人或归乡里，或娶孀妇，或皈教门，萍飘絮飞，全书就此结局。

怎样恰如其分地去评价《三剑客》这部大仲马的代表作，就像怎样恰如其分地去评价大仲马本人一样，很难绝对公允的。一百多年来，世人对这部作品贬褒不一，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执一词，莫衷一是。但正如大仲马本人一生多彩多姿、逸趣横生一样，他的这部代表作也是多彩多姿，逸趣横生。这一评价是举世公认的。

有人说，大仲马的作品是小说化的历史，也有人说是历史化的小说。还有些评论家说大仲马不过是将史实化为衬底的色布，要把他的幻想绣上去，于是有时漏了光，就映出了历史底色的纹痕来。其实，不管是小说化的历史，还是历史化的小说，也不管绣

上幻想的衬布是否漏光，这都不是评论这部作品的本质，就如文人墨客中，有的专长言情小说，有的谙熟人物传记，有的精于随笔散文一样，大仲马则拿手通俗历史小说，并且在通俗历史小说这块园地里，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无论在法国还是在全世界，无论在数量上或是质量上，他无疑是首屈一指且又无人与之匹敌的高手。这一评价也是举世公认的。

有些作品被推向社会，只不过是文字记载的过眼云烟，在人们的心目中并没有留下一丝回味的痕迹，时隔不久，便被抛进历史的垃圾或被打进历史的冷宫。而大仲马的《三剑客》和他的另一部世界名著《基督山伯爵》一样，已被世界各国译成多种文字。一个多世纪以来，尽管人事沧桑，星移斗转，该书始终风靡于世，烱炙人口，一直久畅不衰，成了一部受世人推崇的世界文学名著。这就说明，这部著作成功地经受了社会的检验，得到了包括法国在内的世界读者的一致认可，经受了历史的检验。这个评价又是举世公认的。大仲马生活的年代，正是法国保皇派和共和派激烈斗争的多事之秋，他在政治上倾向资产阶级，主张共和，反对查理十世，反对波旁王朝的复辟。反映这种思想倾向的他的第一部浪漫戏剧《亨利三世及其宫廷》，在《三剑客》问世十多年前就已大获成功。一八二八年二月十一日第一次公演时，共和派和保皇派均有人出席，剧场坐无虚席，雨果和奥尔良公爵夫妇也光临观赏，结果在共和派获得压倒性胜利的气氛中降下了帷幕。因此，大仲马主张共和这种基本的进步政治倾向，不能不在他以后的创作中反映出来，不能不成为他策划通俗历史小说的基本格调，当然也不能不是贯串《三剑客》的一根思想主线。

至于艺术成就，毋庸置疑，大仲马不啻是一位编织故事的高手，不愧是一位高超的语言艺术大师。和《基督山伯爵》一样，《三剑客》充分显示了大仲马想象思维的超凡脱俗，构织故事情节独具匠心，刻划人物别具特色。他用生花的妙笔将主人公达尼昂和另三个伙伴的各自性格勾画得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呼之欲

出：达达尼昂初出茅庐，风流倜傥，果敢机智，对朋友侠肝义胆，对爱情执着追求，对敌人嫉恶如仇；阿托斯平素少言寡语，出口一言九鼎，遇事沉着冷静，处世稳重老练，关键时刻，他是主事的灵魂和统帅；波托斯头脑简单，胸无城府，大胆鲁莽，贪钱爱财；阿拉米斯则是足智多谋，才思敏捷，温文雅儒，风度翩翩，关键时刻，他是主事的参谋和智囊。更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对上述人物性格的勾勒，经常将其置于各种不同的决斗场景，使他们那具有中世纪史诗中骑士剑客的传奇色彩表现得更加丰满，因为当时法国及欧洲的绅士阶层，决斗是司空见惯的。大仲马的一生就有过十三次决斗。早在四岁那年，刚办完父亲的丧事第二天，大仲马就抱起两支大枪，悄悄爬上楼顶，要同上帝一决高低。当他母亲责骂时他回答说：“我要到天国去，我要和上帝决斗，要把上帝干掉……因为上帝杀死了我爸爸！”

大仲马对红衣主教黎塞留和其亲信米拉迪的着笔更是出神入化：前者那不可一世，呼风唤雨的嚣张，对国王表面遵从而内心鄙夷的骄横，策划围困拉罗舍尔城的老谋深算，处理人际政务的通权应变，被描绘得淋漓尽致；后者外表的天姿国色，内里蛇蝎心肠更是被刻划得入木三分。连续五章囚禁场面的铺陈，将米拉迪时而像温柔的天使，时而像凶恶的魔鬼，时而口若悬河，才气横溢，时而凶像毕露，暗藏杀机，最后把狱吏清教徒勾引得神魂颠倒，终于入其彀中的内心世界描写得令人叫绝。

但是，一部再好的作品，都不可能十全十美。《三剑客》也不例外。一部文学作品不管属哪流派，采用何种体裁，是言情小说也好，是通俗历史小说也罢，其作者都是用他采撷的素材，调动全方位的思维灵感，驾着想象的翅膀，去编织理想的情节，安排一个个典型的人物，运用最富表现力的语言，力求吸引读者的情趣，攫取读者的心灵，以期传递他的思想，引起社会共鸣。不管大仲马本人主观臆想如何，也不管他怎样标榜“我在文学上不承认什么体系，也不属于什么流派，更不树什么旗帜，娱乐和趣

味是唯一的原则”，但他的作品从问世那一天起，就载着某种不依他意志为转移的政治影响走向社会，走向人间，走进读者的心灵，因为任何一个故事的构筑，任何情节的编织，任何一种写作技巧或塑造人物手段的运用，都只不过是粘附于整个作品的统一载体，综合地去揭露某种社会矛盾，阐述某种社会现象，反映某个社会截面的。从这个重要角度去剖析《三剑客》的社会价值，同雨果的《悲惨世界》或司汤达的《红与黑》相比，无论在故事的典型性和深刻性，还是在人物刻划的表现力与感受力，都明显相形见绌，因为大仲马虽然写到了黎塞留和国王的矛盾，新旧教徒的冲突，英法两国的交战，都只是蜻蜓点水，浮光掠影，没有深刻揭露社会冲突的本质，没有剖析阶级矛盾的内核，没有披露各派政治力量是哪一个阶级利益的代表，也没有正本清源以还历史的本来面貌，作者只是将角色的安排人为地依想象去适应小说内容的需要，所以整部小说虽有一点点史实为依据，但反映的只是支离破碎甚至有的是有悖历史真实的史实。这就是《三剑客》的欠缺一面。

大仲马是法国乃至世界文坛上少有的多产作家。从他以《亨利三世及其宫廷》开试笔锋到他六十八岁魂归天国近四十年的创作生涯中，他的作品多得惊人，光是小说就有二百五十卷以上，其它还有不知其数的戏剧，动物文学，儿童文学，随笔等，全部作品多达二百八十余卷，最后还写了一部《烹饪大全》。正因为他的作品林林总总，才引起不少人对他的猜疑和非难。在历史上，很少有哪位作家像大仲马那样受到过那么多的批评和谴责。有的说：大仲马常常收买无名作家的作品，然后在上面签下他的姓名；有的说：大仲马只是雇用能完全模仿他笔迹的人做他的秘书。还有的说：大仲马是如何创作的呢？很简单，他既抢又盗，他用不着拿笔，只用一把剪刀就够了。总之，用大仲马自己的话说：“要是我把扔到我身上的石头全都收集起来，足可建造一座最大的文学

家纪念碑。”他对各种指责和批评是这样回答的：“在广袤的文学领域里，在有关人类行为方面，不可能存在史无前例之事。作品中的人物被置于类似的境遇中，以同样的方法行动，以同样的话语自我表现，是常见的事”；“我获取别人的东西不是偷窃，而是征服，是合并。”然而尽管大仲马对那些刻薄的甚至是有损人格的指责和批评不屑一顾，但总是给他带来至今都难以洗刷的污点。不过历史是公正的。美国优秀的传记作家盖·恩度从许多史实和从许多角度探索，还原了这位常被误解的大作家的真貌：“大部分人不知道如何打发他们的人生，相比之下，这个世上有个人却以十倍于常人的精力活着，这个人就是《三剑客》和《基督山伯爵》的作者大仲马。说他是吹牛专家也好，剽窃者也好，请人捉刀代笔也罢……但这一切恰恰可以证明，他是一位无与伦比的精力旺盛的伟人。”至于大仲马的为人，文学之父维克多·雨果对他作了最中肯最感人的评价：“他的为人像夏日的雷雨那样爽快，他是个讨人喜爱的人。他是密云，他是雷鸣，他是闪电，但他从未伤害过任何人。谁都知道，他待人温和，为人宽厚，就像大旱中的甘霖。”这个评价也许能廓清对他的许多误解，也许能告慰他的在天之灵。

本书第一章到第三十章为罗国林先生所译，第三十一章到第六十七章为王学文先生所译。

王学文

1994年5月8日于

大连外国语学院

目 次

原序	1
译序	4
第一章 达达尼昂老爹的三件赏赐	11
第二章 特雷维尔先生的候见室	25
第三章 谒见	36
第四章 阿托斯的肩膀、波托斯的肩带和 阿拉米斯的手绢	47
第五章 国王的火枪手和红衣主教的卫士	55
第六章 国王陛下路易十三	65
第七章 火枪手的内情	84
第八章 宫廷里的阴谋	92
第九章 达达尼昂初露锋芒	101
第十章 十七世纪的捕鼠笼子	109
第十一章 牵线搭桥	119
第十二章 白金汉公爵乔治·维利尔斯	136
第十三章 波那瑟先生	144
第十四章 默恩镇的那个人	152
第十五章 法官和军人	163
第十六章 掌玺大臣赛基埃又一次想打钟驱魔	171
第十七章 波那瑟夫妇	183
第十八章 情夫与丈夫	196

第十九章	行动计划·····	203
第二十章	旅途·····	212
第二十一章	温特伯爵夫人·····	224
第二十二章	美尔莱宋舞·····	234
第二十三章	幽会·····	240
第二十四章	小楼·····	251
第二十五章	波托斯·····	261
第二十六章	阿拉米斯的论文·····	279
第二十七章	阿托斯的妻子·····	296
第二十八章	归途·····	315
第二十九章	筹办装备·····	331
第三十章	米拉迪·····	340
第三十一章	英国人和法国人·····	347
第三十二章	诉讼代理人家的一顿晚餐·····	355
第三十三章	侍女与主人·····	365
第三十四章	阿拉米斯和波托斯的装备·····	375
第三十五章	冒名顶替·····	384
第三十六章	复仇之梦·····	392
第三十七章	米拉迪的秘密·····	400
第三十八章	阿托斯当宝从戎·····	407
第三十九章	一个幻觉·····	417
第四十章	红衣主教·····	426
第四十一章	围困拉罗舍尔之战·····	434
第四十二章	昂儒葡萄酒·····	447
第四十三章	红鸽舍客栈·····	455
第四十四章	火炉烟筒的妙用·····	462
第四十五章	夫妻一战·····	470
第四十六章	圣热尔韦棱堡·····	476
第四十七章	火枪手的集会·····	484

第四十八章	家事.....	501
第四十九章	厄运.....	516
第五十章	叔嫂间的谈话.....	524
第五十一章	长官.....	531
第五十二章	软禁的第一天.....	542
第五十三章	软禁的第二天.....	549
第五十四章	软禁的第三天.....	557
第五十五章	软禁的第四天.....	565
第五十六章	软禁的第五天.....	574
第五十七章	一个古典悲剧的手法.....	589
第五十八章	越狱.....	596
第五十九章	一六二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朴茨茅斯凶杀案	605
第六十章	在法国.....	616
第六十一章	贝图纳加尔默罗会女修道院.....	621
第六十二章	两个恶魔变种.....	635
第六十三章	一滴水.....	642
第六十四章	身披红大氅的男人.....	657
第六十五章	审判.....	662
第六十六章	处决.....	670
第六十七章	结局.....	675
尾 声		684

原 序

将近一年前，我为了纂修路易十四史，去王室图书馆搜集资料，偶然见到一本题为《达达尼昂回忆录》的书。这本书是在阿姆斯特丹红石书社排印的。当年法国的作家若想讲真话，而又不去巴士底狱或长或短地呆一段时间，大多数都把自己的作品送到荷兰京城去出版。我被这本书的题目吸引住了，便把它带回家，贪婪地读了一遍，当然是得到馆长先生许可的。

我无意在这里对这部奇书进行剖析，而把这个工作留给我那些爱好时代画卷的读者去做。他们从这部书里，将看到堪称大手笔描摹的人物肖像；这些人物肖像虽然往往画在军营的门上或小酒店的墙上，但读者从中还是可以认出一些与昂克蒂尔^①先生的历史著作中同样逼真的人物，诸如路易十三、安娜·奥地利、黎塞留、马萨林以及当时大多数廷臣的形象。

不过，正如大家知道的，能够在作家变幻莫测的头脑里产生强烈印象的东西，并不总是能给广大读者留下深刻印象。然而，当我们像其他人可能会欣赏的那样去欣赏我们提到的细节时，我们最关心的无疑是在我们之前谁也不曾留心过的事情。

达达尼昂记述，他头一次谒见国王火枪队的队长特雷维尔先生，请求接受他加入这支久负盛名的火枪队时，在候见室里见到三个年轻人。他们都是该队的火枪手，分别姓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

说实话，一看到这三个陌生的姓氏，我们都感到奇怪，立刻

^① 法国十八世纪的一位历史学家。

想到它们都是化名。倘若不是那三个化名者由于心血来潮，心情不好，或时运不佳，才在穿上朴素的火枪队队服那天自己选择的，那就是达达尼昂借以隐匿了几个很有名望的姓氏。

这三个不寻常的姓氏引起了我们强烈的好奇。从那时起，我们便不停地从今人的著作中去寻找它们的踪迹。

我们仅仅为达到这个目的而查阅的书目，就足可刊载整整一个专栏。这书目也许可以使人增长见识，但对我们的读者来讲，肯定索然寡味。所以我们满意地告诉他们：在我们经过大量徒劳无益的研究，已经灰心丧气，准备放弃这个工作时，却在著名而博学的朋友保兰·巴黎^①的指点下，终于发现了一部对开本的手稿，其编号是四七七二还是四七七三我们记不清了，题目是：

拉费尔伯爵回忆录

——路易十三末年和路易十四初

年间法国部分大事随笔

我们把这部手稿视为最后的希望，在翻阅过程中，在第二十页找到了阿托斯这个名字，在第二十七页找到了波托斯，在第三十一页找到了阿拉米斯。我们当时是怎样地高兴，那是不难想象的。

在历史学高度发展的时代，竟然发现了一部完全不为人知的手稿，这几乎是一个奇迹。因此我们赶紧请求允许我们把它印出来，以期将来如果不能——这是非常可能的——凭自己的著作加入法兰西学院，那么也可以凭别人的著作加入金石学院和文学院。应该说，我们的请求被爽快地接受了。我们把这些话记录在这里，就是要揭露那些心怀恶意的人的谎言：他们声称我们的政府很不关心文人。

不过，我们今天奉献给读者的，只是这部珍贵手稿的一部分，给它拟定了一个适当的题目，并且保证，如果第一部分像我们所

^① 保兰·巴黎(一八〇〇——一八八一)，王室图书馆馆长，法兰西学院教授，中世纪文学专家。

深信的那样取得应有的成功，那么就马上发表第二部分。

教父乃第二父亲，所以在这里我们谨提请读者注意，你读了这本书是感到有趣还是感到无聊，责任全在我们，与拉费尔伯爵毫无关系。

还是闲话少说，言归正传吧。